

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参与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威星智能”）于2021年10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参与产业基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外投资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普华（杭州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该基金”或“合伙企业”）。该基金募集目标规模为300,000万元，其中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使用自有资金认缴出资5,000万元，杭州普华至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3,000万元，其他有限合伙人计划合计认缴出资292,000万元。合伙企业的出资额、合伙人名册及出资比例等信息以工商登记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对外投资参与产业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2）。

2、公司与杭州普华至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及其他有限合伙人正式签署《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普华（杭州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。2021年11月18日，合伙企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本次合伙企业注册资本230,000万元人民币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使用自有资金认缴出资5,000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对外投资参与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9）。

3、2021年12月7日，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普华（杭州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备案手续，并取得了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对外投资参与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92）。

二、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

近日,该基金将基金规模由 230,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300,000 万元人民币,其中新增出资人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,认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45,000 万元;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增加人民币 21,000 万元,增资至人民币 90,000 万元;诸暨普华信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认缴出资金额增加人民币 4,000 万元,增资至人民币 16,000 万元。公司认缴出资金额无变化,仍为 5,000 万元。公司与杭州普华至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就本次增资事项签署了《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普华(杭州)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合伙协议》,同意基金规模增加至 300,000 万元。

近日,合伙企业完成了本次工商营业执照登记变更,相关信息如下:

1、企业名称: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普华(杭州)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
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30100MA2KKL7F2T

3、企业类型:有限合伙企业

4、注册资本:300,000 万元人民币

5、注册地址: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市心北路 857 号 487 室

6、执行事务合伙人:杭州普华至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
7、营业期限:2021-09-16 至 长期

8、经营范围:一般项目:创业投资(限投资未上市企业)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
9、投资人结构:如下表所示

单位:人民币万元

序号	合伙人名称或姓名	合伙人性质	认缴出资额	认缴出资比例
1	杭州普华至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普通合伙人	3,000	1.0000%
2	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90,000	30.0000%
3	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45,000	15.0000%
4	杭州普华同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有限合伙人	6,000	2.0000%
5	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15,000	5.0000%

6	诸暨普华万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有限合伙人	50,000	16.6667%
7	杭州萧山国际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20,000	6.6667%
8	杭州萧山钱江世纪城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有限合伙人	10,000	3.3333%
9	金华市金投集团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5,000	1.6667%
10	新昌县金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20,000	6.6667%
11	长兴兴长股权投资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5,000	1.6667%
12	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5,000	1.6667%
13	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5,000	1.6667%
14	长三角（嘉兴）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有限合伙人	5,000	1.6667%
15	诸暨普华信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有限合伙人	16,000	5.3333%
合计			300,000	100.000%

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说明：以上合伙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相关利益安排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投资的合伙企业已完成资金募集过程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合伙企业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报备文件

- 1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普华（杭州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营业执照。
- 2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普华（杭州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13日